**关于推迟第五届“汇创青春”上海大学生文化创意作品（互联网+文创类）提交时间的通知**

长三角地区各高校：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36号），紧紧围绕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，推动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 深入发展，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，展示长三角地区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。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主办，上海财经大学承办的第五届“汇创青春”上海大学生互联网+文创作品展示活动。现将活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作品征集要求**

**1、征集对象：**

长三角地区各高校所有大学生（含研究生、留学生、不含在职）的文化创新创意作品。

**2、作品分类：**主要包括（但不局限于）以下类型：

（1）“互联网+”文化创意产业：

文学创作、互动创意媒介、文化娱乐体验（如游戏、动漫、视频等）作品；

（2）“互联网+”新业态：

基于互联网的新产品、新模式、新业态创新创业项目，优先鼓励人工智能产业、智能汽车、智能家居、机器人、虚拟现实/增强现实、可穿戴设备、互联网金融、线上线下互动的新兴消费等融合型新产品、新模式；

（3）“互联网+”传统产业：

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传统产业（含一二三产业）领域应用的创新创业项目、对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创新创业项目等；

（4）“互联网+”公共服务：

互联网与教育、医疗、社区等结合的创新创业项目；

（5）“互联网+”非遗产品传承：

基于互联网的非遗文化保护传承的创业项目；

（6）“互联网+”公益创业：

基于互联网的精准扶贫、特殊教育等公益项目。

**3、作品形式：**

创业计划书

**4、作品要求：**

（1）作品需为学生在校期间完成（上一届已参评获奖作品除外）；

（2）参赛作者所提交作品必须由其本人参与，参赛团队是参赛作品的合法拥有者，具有完整的著作权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；

**二、作品提交要求**

1、参赛作品提交的材料以作品报名表（见附件1）、创业计划书（PPT或WORD）、展现产品功能的视频影像或者动画、源代码或者实物等相结合的形式。建议目录为：作品报名表、创业计划书、其他支撑材料。

2、作品提交方式：

（1）作品文件（包括作品报名表、创业计划书等）、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，请各参赛高校负责老师汇总整理后, 于4月12日之前，统一发送至cyxy\_shufe@163.com，建议采用网盘链接方式。

（2）参赛作品文件、学校汇总表的电子版（需加盖学校公章）在4月12日之前发送至cyxy\_shufe@163.com，

**三、活动安排及实施方案**

1、活动时间：2020年1月—5月；

2、活动实施进度安排：

即日起到4月12日之前，各高校征集作品并完成校内评审。每所学校各类作品报送数量不超过十五项，并进行排序。

4月13日-4月20日，上海财经大学组织专家评委会对作品进行再评选。

上海财经大学创业学院

2020年3月18日

附件：

附件：附件：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BLBVyNi7wg-a5y\_PwA1zlA

提取码xd2c